

关于西南证券日新泽达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第二次合同变更的公告

尊敬的投资者：

为了维护西南证券日新泽达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投资者的利益，根据《西南证券日新泽达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2024 年 10 月版）》（合同编号：XN-RXZD-02-1）（以下简称“管理合同”）的约定，本集合计划管理人拟对管理合同进行第二次变更，经与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行协商一致后，现向全体投资者就管理合同条款变更进行意见征询。

根据《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关于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等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业协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有关规定，同时为了更好地管理本集合计划，保护投资者的利益，管理人通过合同变更的方式对本集合计划进行了修订。具体变更内容详见附件《西南证券日新泽达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第二次合同变更内容说明》。

根据管理合同约定，投资者不同意变更的，应在征询意见发出后的最近一个开放期或管理人设置的合同变更临时开放期内提出退出本集合计划的申请；投资者未在前述时间回复意见也未在开放期退出

集合计划的，视为投资者同意合同变更。投资者不同意变更的，管理人对其采取如下权利保障措施及后续安排：

投资者不同意变更的，管理人保障其退出集合计划的权利；对于明确答复不同意合同变更但逾期未退出本集合计划的投资者，管理人将统一在合同变更生效日次一工作日做强制退出处理（退出价格为退出当日的计划单位净值）。合同变更于开放期结束后的第一个工作日起生效。

投资者同意，无论其是否提出退出申请，管理人经与托管人书面达成一致后变更本合同的行为均不应被视为或裁定为管理人或托管人的违约行为。

本集合计划指定开放日为：2025年7月15日。

重要提示：不同意本次合同变更的投资者，需在指定开放日通过销售机构申请退出本集合计划，否则将视为同意本次合同变更。

《西南证券日新泽达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2024年10月版）》、《西南证券日新泽达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2024年10月版）》中的相关条款，随此次管理合同变更条款一并变更。

感谢您的支持与配合！如有疑问，可拨打客服95355进行相关咨询或登陆网站 www.swsc.com.cn 查询或了解相关内容。

特此公告。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业务章）



2025年7月11日

附件：

西南证券日新泽达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第二次合同变更内容说明

日新泽达 2 号资管合同根据《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等有关规定，对产品基本情况、业绩报酬的计提方法等进行了调整。

日新泽达 2 号第二次合同变更内容将按照合同编号顺序进行比对，主要包含以下内容：

原合同	新合同
四、资产管理计划的基本情况 ... (八) 资产管理计划的费用 3、业绩报酬（如有） 在分红权益登记日、投资者退出日或集合计划清算终止日，如集合计划年化收益率 R 超过【10】%/年的，管理人提取超额收益的 20% 作为业绩报酬。	四、资产管理计划的基本情况 ... (八) 资产管理计划的费用 3、业绩报酬（如有） 在分红权益登记日、投资者退出日或集合计划清算终止日，如集合计划年化收益率 R 超过【8】%/年的，管理人提取超额收益的 20% 作为业绩报酬。

<p>二十、资产管理计划的费用与税收</p> <p>(四) 管理人的业绩报酬</p> <p>.....</p> <p>2、业绩报酬的计提方法</p> <p>在分红权益登记日、投资者退出日或集合计划清算终止日,如集合计划年化收益率 R 超过【10】%/年的,管理人提取超额收益的 20% 作为业绩报酬。</p> <p>年化收益率 R 的计算公式为:</p> $R=(A-B)/C/D \times 365 \times 100\%$ <p>管理人计提的业绩报酬 H 的计算公式为:</p> $H=\text{MAX}【R-【10】\%, 0】 \times C \times D/365 \times M \times 20\%$ <p>其中:</p> <p>A 为业绩报酬提取日的累计单位净值;</p> <p>B 为上一业绩报酬提取日(若无上一业绩报酬提取日的,则为集合计划成立日或投资者该笔份额申购日)的累计单位净值;</p> <p>C 为上一业绩报酬提取日(若无上一业绩报酬提取日的,则为集合计划成立日或投资者该笔份额申购日)的单位净值;</p> <p>D 为投资者所持有的每笔份额上一业绩报酬提取日(不含)(若无上一业绩报酬提取日的,则为集合计划成立日(含)或投资者该笔份额申购日(不含))到本次业绩报酬提取日(含)的实际天数;</p> <p>M 为计提业绩报酬的份额数。</p> <p>管理人对于业绩报酬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因四舍五入产生的差额由集合计划承担。</p>	<p>二十、资产管理计划的费用与税收</p> <p>(四) 管理人的业绩报酬</p> <p>.....</p> <p>2、业绩报酬的计提方法</p> <p>在分红权益登记日、投资者退出日或集合计划清算终止日,如集合计划年化收益率 R 超过【8】%/年的,管理人提取超额收益的 20% 作为业绩报酬。</p> <p>年化收益率 R 的计算公式为:</p> $R=(A-B)/C/D \times 365 \times 100\%$ <p>管理人计提的业绩报酬 H 的计算公式为:</p> $H=\text{MAX}【R-【8】\%, 0】 \times C \times D/365 \times M \times 20\%$ <p>其中:</p> <p>A 为业绩报酬提取日的累计单位净值;</p> <p>B 为上一业绩报酬提取日(若无上一业绩报酬提取日的,则为集合计划成立日或投资者该笔份额申购日)的累计单位净值;</p> <p>C 为上一业绩报酬提取日(若无上一业绩报酬提取日的,则为集合计划成立日或投资者该笔份额申购日)的单位净值;</p> <p>D 为投资者所持有的每笔份额上一业绩报酬提取日(不含)(若无上一业绩报酬提取日的,则为集合计划成立日(含)或投资者该笔份额申购日(不含))到本次业绩报酬提取日(含)的实际天数;</p> <p>M 为计提业绩报酬的份额数。</p> <p>管理人对于业绩报酬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因四舍五入产生的差额由集合计划承担。</p>
--	--

<p>二十七、资产管理合同的效力</p> <p>.....</p> <p>(二) 合同生效</p> <p>本合同成立后, 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生效:</p> <p>1、投资者参与资金实际交付并确认;</p> <p>2、管理人公告本计划成立。</p> <p>合同自生效之日起对投资者、管理人、托管人具有同等的法律约束力。</p> <p>资产管理合同成立后, 对于初始募集期认购的投资者, 本合同自本计划成立之日起生效, 本计划成立日以管理人公告为准; 对于存续期参与的投资者, 本合同自投资者的参与资金实际交付、份额登记机构确认参与份额之日起生效。</p> <p>对于已经签署了西南证券日新泽达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合同编号: XN-RXZD-02)(以下简称原合同)的投资者而言, 投资者未在管理人公告的因合同变更而设置的指定开放期内申请退出的, 视为同意本次合同变更, 且自本次合同变更生效之日(以合同变更相关公告为准)起, 视为有效签署本合同, 本合同成立并生效, 原合同作废。合同自生效之日起对投资者、管理人、托管人具有同等的法律约束力。</p> <p>本合同自生效之日起对投资者、管理人、托管人具有同等的法律约束力。</p> <p>.....</p>	<p>二十七、资产管理合同的效力</p> <p>.....</p> <p>(二) 合同生效</p> <p>本合同成立后, 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生效:</p> <p>1、投资者参与资金实际交付并确认;</p> <p>2、管理人公告本计划成立。</p> <p>合同自生效之日起对投资者、管理人、托管人具有同等的法律约束力。</p> <p>资产管理合同成立后, 对于初始募集期认购的投资者, 本合同自本计划成立之日起生效, 本计划成立日以管理人公告为准; 对于存续期参与的投资者, 本合同自投资者的参与资金实际交付、份额登记机构确认参与份额之日起生效。</p> <p>对于已经签署了西南证券日新泽达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合同编号: XN-RXZD-02-1)(以下简称原合同)的投资者而言, 投资者未在管理人公告的因合同变更而设置的指定开放期内申请退出的, 视为同意本次合同变更, 且自本次合同变更生效之日(以合同变更相关公告为准)起, 视为有效签署本合同, 本合同成立并生效, 原合同作废。合同自生效之日起对投资者、管理人、托管人具有同等的法律约束力。</p> <p>本合同自生效之日起对投资者、管理人、托管人具有同等的法律约束力。</p> <p>.....</p>
--	--

日新泽达2号新合同进行了编号、格式等调整, 附件中更新了关联方名单, 此处不再进行列示。